

债券代码：143899
债券代码：155090

债券简称：18 福晟 02
债券简称：18 福晟 03

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原中介机构概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7]021019 号”、“中审亚太审字[2018]02076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8 年 9 月 13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470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含 4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成功发行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 福晟 02”）、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成功发行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8 福晟 03”）。“18 福晟 02”、“18 福晟 03”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数据引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二、变更情况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鉴于承办公司 2017 年度审计业务的中审亚太福州分所执业团队并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贯性，根据审慎原则，经充分沟通、协调和综合评估，公司将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中审亚太变更为中审众环。

（二）变更的审批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的变更经公司财务总监批准通过，符合公司章程。



(三)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6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文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081978608B

(四)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格及立案调查情况

中审众环现持有武汉市武昌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6081978608B)、湖北省财政厅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序号：0002385)、财政部和证监会核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序号：000112)，且经办会计师均持有《注册会计师证书》，具备担任为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资格。

(五) 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本公司与中审众环已签署关于2018年度审计事宜的相关业务约定书，本公司将严格执行业务约定书的条款，保证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中审众环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并按时出具审计报告。

三、移交办理情况

因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前后未涉及审计团队的变更，故不存在工作移交办理的情况。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福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2019年3月22日

